

公告清冊

一、土地標示及所有權：

編號	土地			標示		更名		更名		名稱			後	
	鄉鎮	段名	地號	面積 平方公尺		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權利範圍	姓名	或名稱	名稱	權利種類	權利範圍	備註
1	烈嶼	公園測	1348	19,486.21		林堅培 林登捷 林萬塔 林登開 林水木 林根陣 林福助 林龍照	所有權	各公同共有 1分之1	社團法人金門縣 烈嶼鄉東林習山 堂慈善會		所有權	全部		

二、證明人：

姓名	證明資格	備註
林秀琴	土地四鄰	
吳金允	土地四鄰	